

濮阳县乡村振兴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县乡村振兴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濮阳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规定，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工作。一是及时完善机构职能信息公开。将机构设置、负责人信息等内容进行公开。二是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领域政务公开。公开政策文件共计10条，并积极通过各种形式对政策文件进行解读。三是依法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2022年我局承办1件市人大代表建议、1件县人大代表建议、2件政协提案，均已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今年，我局未收到政府和政务公开申请。

(三)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进一步压实各有关股室的政务公开责任，明确了分管领导和牵头股室，安排专人负责公开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股室积极配合的上下联动专人负责的工作机制。二是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建立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信息公开审核程序，确保所公开内容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制度，对于应当对公众广泛知晓或参与的事项，及时主动向社会公开；建立舆情监测工作制度，对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及时监测、报告、处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工作能力有待加强。目前，我局政务公开队伍整体的专业化、理论化水平不高，对政策的把握能力不强，处理公开具体工作中复杂问题办法不多，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推进。二是政务公开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为更好的以政务公开服务受众，群众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关注点有待进一步梳理、分类，涉及政务公开的股室仍然存在“怕把握不准，不会公开”等思想问题。

改进情况：

一是提高思想认识。坚持人民至上、坚持服务大局，深化对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的规律性认识，把准政务公开工作方向，更好发挥以公开促落实、强监管功能。
二是切实增强责任。认清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强化公开意识，强化政策解读，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二是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各项配套制度，规范政务公开工作流程，建立更加具体的工作责任体系，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